



东莞金太阳研磨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东莞金太阳研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主席黎仲泉先生召集和主持，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10 月 25 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全体监事，并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以现场方式加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现场会议的地点为公司总部四楼会议室。本次监事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，实际出席监事 3 名。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以及《东莞金太阳研磨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《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；回避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有关公告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。

东莞金太阳研磨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

东莞金太阳研磨股份有限公司

2025年10月29日